（上接B062版）

| 项目 | 2025年度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81,169,552.20 | 49,407,553.51 | 35,291,835.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00 | 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66,202,950.28 | 155,068,172.85 | 117,490,643.33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357,047,844.76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65,868,940.71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179,587,255.49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165,868,940.71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 否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92.36 | | |
|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 否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同意将本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9:0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4月7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隋永峰先生主持，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自查报告》作出了专项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本着对公司和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执行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带领经营团队较好地完成了2025年度各项工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本议案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向股东会提交《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度报酬的议案》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行业情况、市场情况及人员工作情况，公司决定董事报酬不超过150万元；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8万元（税后）。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不进行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报酬的议案》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行业情况、市场情况及人员工作情况，公司决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不超过100万元。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王仁权、李华山、姜舒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业务文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经营规划和资金需求，保证企业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为公司及时获得授信支持，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

| 序号 | 银行 | 拟申请额度（万元） |
|---|---|---|
| 1 | 中信银行 | 20,000 |
| 2 | 兴业银行 | 40,000 |
| 3 | 中国工商银行 | 5,000 |
| 4 | 浦发银行 | 20,000 |
| 5 | 中国进出口银行 | 150,000 |
| 6 | 中国农业银行 | 10,000 |
| 7 | 除以上银行以外新增业务银行 | 200,000 |

公司拟向上述银行申报的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贷、开立信用证、进出口押汇、开立保函、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汇票贴现、进口开证、商票保贴、进出口代付、反向保理、商票融资、国内证项下融资、票据池业务、低风险业务、类低风险业务、供应链融资等品种业务），不等于银行批复的授信额度；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将按照公司的资金需求，以银行最终批复的敞口额度为准。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有效期自该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授信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一概予以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必要时，董事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董事会授权代表的行为，其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亦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因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隋永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6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在分红比例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分配净利润30%的前提下，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离任暨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因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和网络的方式召开，具体事项详见《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根据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发展实际，制定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稳健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主要从事港口运营、道路运输及LNG贸易业务，2025年度，港口业务高速发展，贡献利润大幅增加，道路运输业务稳健运营，LNG贸易业务轻资产运转，优化利润结构。全年实现归母净利润2.66亿元，同比增长71.67%。

2026年，是公司港口业务从“产能爬坡期”迈向“满产兑现期”的关键阶段，公司将充分利用战略核心地位，做深“护城河”，从码头运营商升级为供应链管家。利用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区内企业原材料和产品进出港口的排他性优势，持续巩固基本盘。同时，向价值链延伸，依托港口枢纽地位，逐步向航运、贸易、供应链金融等上下游延伸，成为石化产业园区内的“物流总包商”和供应链管家。

公司将持续优化运输路线和提高车辆利用率，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盈利能力；积极拓展客户资源，与更多大型企业建立合作关系，扩大市场份额；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提高团队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关注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拥抱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提高物流服务的效率和质量。同时，借助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区内企业项目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以及产业园区不断进驻的企业，开展多品类、全方位的专业化危化品配送业务，承接原材料进港及产成品出港的全链条物流需求，实现从“运输队”到区域石化产业“物流咽喉”的转型突破。

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

2026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决策效率。巩固监事会改革成果，优化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运行机制，强化战略引领与风险防控功能，提升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与前瞻性。加强制度体系的评估和优化，确保各项制度与监管要求和公司发展情况相适应。依法合规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各项行为，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三、聚焦“关键少数”，强化责任担当

2026年，公司将持续组织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参加证券监管机构、交易所举办的各类培训，及时传递最新监管政策、典型案例和监管动态等，共同推动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将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优化管理层激励和约束机制，健全完善治理制度体系。

公司还将持续完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机制，畅通独立董事与公司的沟通渠道，定期传递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做好独立董事履职保障，确保独立董事能够充分发挥在战略决策、风险控制和公司治理中的关键作用。

四、强化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坚持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近年来，在统筹稳健经营与长远发展的基础上，通过多频次的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发展红利。

2026年，公司更加注重盈利质量和现金流管理，依法依规推进利润分配相关安排，将在股东会的授权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在分红比例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分配净利润30%的前提下，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保持股东回报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2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价值认同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工作，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邀请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等情况充分沟通交流。依托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路演和反路演、现场调研、行业策略会等线上线下渠道，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精准对接各类投资者，提高投资者交流的质量与水平，增强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信任与认同。

六、其他说明

以上内容是公司依据目前实际情况初步制定的，所涉及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后续公司将持续评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规范公司治理，不断提升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18日

---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8日

至2026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2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4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 |
| 5 |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度报酬的议案 | √ |
| 6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7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业务文件的议案 | √ |
| 8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9 |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26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会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孙德坤、高建军、胡元木《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223 | 恒通股份 | 2026/4/29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六、其他事项

1、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登记时间：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7日（上午9:30一11:30，下午14:00-16:00）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8806203

邮箱：htgf@lkhengtong.com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河抱村烟潍路东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物流园

邮政编码：265700

2、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 2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4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度报酬的议案 | | | |
| 6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7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业务文件的议案 | | | |
| 8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 9 |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烟台恒裕化工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出资设立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导致经营业绩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本次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烟台恒裕化工有限公司，现已取得由龙口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的营业执照。

2、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由公司总经理审批，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烟台恒裕化工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龙港街道河抱村烟潍路东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物流园内2#楼

3、注册资本：5,000万元

4、管理层人员安排：法定代表人、董事为战昭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陆地管道运输；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通讯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防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固体废物治理；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新化学物质生产；新化学物质进口；燃气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危险废物经营；保税物流中心经营；保税仓库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水路危险货物运输；港口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出资人及持股比例：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100%。

7、出资方式：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不涉及资产等其他非现金方式出资。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

公司充分发挥区位优势，依托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原材料资源以及公司物流优势，显著降低原料及物流成本，积极布局高端新材料赛道，实现从港口、物流服务商向精细化工、新材料领域转型升级，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持续提升盈利能力。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以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分析

本次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导致经营业绩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27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中证路演中心（https://www.cs.com.cn/roadshow/）
- 会议召开方式：中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将问题通过邮件发送至公司邮箱：htgf@lkhengtong.com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0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召开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27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中证路演中心（https://www.cs.com.cn/roadshow/）

会议召开方式：中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隋永峰先生、财务总监姜舒文女士、独立董事孙德坤先生、董事会秘书王仁权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4日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在2026年04月27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中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5-8806203

电子邮箱：htgf@lkhengto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中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18日

---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总经理离任暨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具体职务（如适用）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
| 隋来智 | 总经理 | 2026年4月17日 | 2027年6月30日 | 个人原因 | 否 | 不适用 | 否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隋来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隋来智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离任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截至本公告日披露日，隋来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隋来智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隋来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和诚挚敬意！

二、聘任公司总经理情况

2026年4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王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王进先生具备履行总经理职责所必需的经验、技能和素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不能担任总经理的情形。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附件：

王进先生简历

王进，男，汉族，1985年出生，大专学历。2015年9月至2018年11月任菲拉特（北京）贸易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18年11月至2025年6月任烟台南山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山东裕龙港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2、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王晖；

（2）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45位，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4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9人。

3、业务规模

（1）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5,41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8,14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9,035万元；

（2）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47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审计收费共计7,171.70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行政处罚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行政处罚1次，涉及人员10名，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刘学伟先生，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22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磊先生，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2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令芹女士，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刘学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磊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令芹女士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刘学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磊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令芹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12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50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170万元（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与2024年度提供的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总额一致。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和信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2026年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材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2025年度审计服务费用170万元（财务审计费用1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50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和信会计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